

证券代码：832522

证券简称：纳科诺尔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邢台纳科诺尔精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多媒体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付建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4,155,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5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定向增发的股票不超过625万股（包含625万股），融资额不超过5,000万元（包含5,000万元），每股价格为人民币8.00元。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11月26日发布于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公告《邢台纳科诺尔精轧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6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5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本次股票发行工作需向有关主管部门递交的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 （2）本次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3）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情况，变更公司章程；
- （4）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5）本次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5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所涉及的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变更等事项，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作出相应修订。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八条：公司股份总数 5060 万股。	第八条：公司股份总数 5685 万股。
第十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60 万元。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必须召开股东大会并做出会议。	第十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85 万元。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必须召开股东大会并做出会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5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投资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已与邢台市邢新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签订附生效条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投资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15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与投资者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实际控制人付建新、穆吉峰、耿建华已与邢台市邢新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签订附生效条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投资

协议之补充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付建新、穆吉峰、耿建华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与投资者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实际控制人付建新、穆吉峰、耿建华已与邢台市邢新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签订附生效条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付建新、穆吉峰、耿建华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邢台纳科诺尔精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邢台纳科诺尔精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1 日